



171512343422

正本

检测报告

莱环科（检）字 2020 年第 Z614 号

项目名称： 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： 山东九羊集团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 2020 年 12 月 15 日

莱芜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



编号：莱环科（检）字

委托单位	
检测日期	
设备特征	设备名称： 排气筒高：
	设备名称： 排气筒尺：
	设备名称： 排气筒尺：
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及仪器	检测项目
	烟气黑度
检测结果	检测日期
	2020.10.27
检测结论	检测结果不
以下空白	
报告编写	李
编写日期	2020



检测报告规范

- 1、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专用章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。
- 3、报告须填写清楚，涂改无效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单位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保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，不承担法律责任。
- 6、本报告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其他用途。
- 7、未经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。

地址：济南市莱芜区龙潭东大街

邮编：271100

电话：0531-76260279

传真：0531-76260279